



2024 年初级会计职称《经济法基础》精讲班

第三单元 消费税法律制度

【考点 4】组成计税价格 (★★★)

1. 自产自用

- (1) 自产自用消费品用于**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**，不纳税；(终端产品再纳税)
 (2) 自产自用消费品用于**其他方面**，于**移送使用时**纳税。

【注意】按纳税人生产的**同类消费品**的销售价格计算纳税；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，按照**组成计税价格**计算纳税。(有同类按同类价，没同类按组价)

【注意】应纳税额的计算

	应纳税额的计算
从价定率	组成计税价格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/(1-消费税税率) 应交增值税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/(1-消费税税率)×增值税税率 应交消费税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/(1-消费税税率)×消费税税率
复合计税	组成计税价格=[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+ 定额消费税]/(1-消费税税率) 应交增值税=组成计税价格×增值税税率 应交消费税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税率+ 定额消费税

【举例】小祥涂料厂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，当月将一批自产的涂料奖励职工，小祥涂料厂假定无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。已知该批涂料的成本为 10000 元，成本利润率为 20%，消费税税率为 4%，增值税税率为 13%。
 组成计税价格=10000×(1+20%)÷(1-4%)=12500(元)。
 应纳消费税=12500×4%=500(元)。
 增值税税额=12500×13%=1625(元)。

【举例】大吉酒厂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，将自产的 10 吨白酒馈赠优质客户，已知该大吉酒厂没有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，该批白酒的成本为 10 万元，成本利润率为 10%，该批白酒适用的消费税税率为 20%加 0.5 元/500 克。

答案：将自产应税消费品用于赠送，应当移送时缴纳消费税。由于没有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，采用组成计税价格计算。

组成计税价格=[100000×(1+10%)+10×2000×0.5]÷(1-20%)=150000(元)。
 应纳消费税=150000×20%+2000×0.5×10=40000(元)。
 增值税税额=150000×13%=19500(元)。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22 年 1 月甲化妆品公司将新研制的一批高档化妆品用于集体福利，该批高档化妆品生产成本 97750 元。无同类高档化妆品销售价格，已知消费税税率为 15%，成本利润率为 5%，计算甲化妆品公司该笔业务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()。(2022 年)

- A. (97750+97750×5%)÷(1+15%)=89250(元)
 B. 97750+97750×5%=102637.5(元)
 C. 97750÷(1+15%)=85000(元)
 D. (97750+97750×5%)÷(1-15%)=120750(元)

答案：D



老会计-用心传递温度

解析：(1) 将自产高档化妆品用于集体福利，消费税视同销售，应当于移送时确认；

(2) 由于无同类高档化妆品销售价格，应组成计税价格计算；

(3) 组成计税价格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÷(1-消费税税率)。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19年8月甲酒厂将自产薯类白酒1吨馈赠老客户，该批白酒生产成本42500元，无同类白酒销售价格。已知消费税比例税率为20%，定额税率为0.5元/500克，成本利润率为5%，1吨=1000千克。计算甲酒厂当月该笔业务应缴纳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()。(2021年)

A. $42500 \times (1+5\%) \div (1-20\%) \times 20\% = 11156.25$ (元)

B. $[42500 \times (1+5\%) + 1 \times 1000 \times 2 \times 0.5] \div (1-20\%) \times 20\% + 1 \times 1000 \times 2 \times 0.5 = 12406.25$ (元)

C. $42500 \times (1+5\%) \times 20\% + 1 \times 1000 \times 2 \times 0.5 = 9925$ (元)

D. $[42500 \times (1+5\%) + 1 \times 1000 \times 2 \times 0.5] \div (1-20\%) \times 20\% = 11406.25$ (元)

答案：B

解析：将自产的薯类白酒赠送客户，属于视同销售应税消费品，应缴纳消费税，由于甲酒厂无同类白酒销售价格，应组成计税价格计算，白酒采用复合计征方式计缴消费税：

组成计税价格=[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+自产自用数量×消费税定额税率]÷(1-消费税比例税率)，应纳税消费税额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比例税率+自产自用数量×消费税定额税率。

2. 委托加工

按照受托方的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代收代缴的消费税，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，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代收代缴的消费税。

	应纳税额的计算
从价定率	组成计税价格=(材料成本+加工费)/(1-消费税税率) 应纳消费税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比例税率
复合计税	组成计税价格=(材料成本+加工费+定额消费税)/(1-消费税税率) 应纳消费税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比例税率+定额消费税

【举例】委托方A公司委托B企业加工一批烟丝，已知，A公司提供的材料成本为50万元(不含税)，支付给B企业的加工费为20万元(不含税)，烟丝的消费税税率为30%，B企业没有同类烟丝的销售价格。

答案：A公司为消费税的纳税义务人，由受托方B企业代收代缴消费税。

组成计税价格=(50+20)÷(1-30%)=100(万元)

应代收代缴消费税=100×30%=30(万元)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22年12月甲地板厂受托为乙公司加工一批实木地板，乙公司提供的材料成本为45000元，甲地板厂收取不含增值税加工费12000元。甲地板厂同类实木地板甲公司销售价格为100000元，乙公司同类实木地板销售价格为120000元，已知消费税税率为5%。计算甲地板上述业务应代收代缴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()。(2023年)

A. $120000 \times 5\% = 6000$ (元)

B. $(45000 + 12000) / (1 - 5\%) \times 5\% = 3000$ (元)

C. $(45000 + 12000) \times 5\% = 2850$ (元)

D. $100000 \times 5\% = 5000$ (元)

答案：D

解析：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，按照受托方的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纳税，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，



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。甲地板厂为受托方，其同类实木地板甲公司销售价格为 100 000 元，故甲地板上述业务应代收代缴消费税税额 $100000 \times 5\% = 5000$ （元）。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19 年 10 月甲厂受托为乙卷烟厂加工烟丝，收取加工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金额 21000 元、税额 2730 元。乙卷烟厂提供材料成本 140000 元；甲厂无同类烟丝销售价格。已知烟丝消费税税率为 30%。计算甲厂当月该笔业务应代收代缴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（2020 年）

- A. $(140000+21000) \div (1-30\%) \times 30\%$
- B. $(140000+21000+2730) \times 30\%$
- C. $(140000+21000) \times 30\%$
- D. $(140000+21000+2730) \div (1-30\%) \times 30\%$

答案：A

解析：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，按照受托方的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纳税，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，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。实行从价定率办法计算纳税的组成计税价格=（材料成本+加工费）÷（1-消费税比例税率），其中，加工费，是指受托方加工应税消费品向委托方所收取的全部费用（包括代垫辅助材料的实际成本），不包括增值税税款。甲厂应代收代缴消费税= $(140000+21000) \div (1-30\%) \times 30\% = 69000$ （元）。

3. 进口环节

	应纳税额的计算
从价定率	组成计税价格=（关税完税价格+关税）/（1-消费税税率） 应纳消费税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比例税率 应纳增值税=组成计税价格×增值税税率
复合计税	组成计税价格=（关税完税价格+关税+定额消费税）÷（1-消费税比例税率） 应纳消费税=组成计税价格×消费税比例税率+定额消费税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19 年 9 月甲珠宝厂进口钻石一批，海关核定的关税完税价格为 85.5 万元，缴纳关税 2.565 万元；进口红宝石一批，海关核定的关税完税价格为 179.55 万元，缴纳关税 7.182 万元。已知消费税税率为 10%。计算甲珠宝厂当期上述业务应缴纳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（2021 年）

- A. $(85.5+2.565+179.55+7.182) \div (1-10\%) \times 10\% = 30.533$ （万元）
- B. $(179.55+7.182) \times 10\% = 18.6732$ （万元）
- C. $(85.5+179.55) \div (1-10\%) \times 10\% = 29.45$ （万元）
- D. $(179.55+7.182) \div (1-10\%) \times 10\% = 20.748$ （万元）

答案：D

解析：（1）“金银铂钻”仅在零售环节缴纳消费税，进口环节不缴纳消费税。红宝石在进口环节缴纳消费税。

（2）从价定率计征消费税的，进口环节应纳消费税=（关税完税价格+关税）÷（1-消费税比例税率）×消费税比例税率。

【考题·单选题】2019 年 12 月甲公司进口一批红酒，海关审定关税完税价格 540000 元。已知消费税税率为 10%，关税税率为 5%。计算甲公司当月该笔业务应缴纳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（2020 年）

- A. $540000 \times (1-5\%) \div (1-10\%) \times 10\%$
- B. $540000 \times (1-5\%) \times (1+10\%) \times 10\%$
- C. $540000 \times (1+5\%) \times (1+10\%) \times 10\%$
- D. $540000 \times (1+5\%) \div (1-10\%) \times 10\%$



老会计-用心传递温度

答案：D

解析：从价定率计征消费税的，进口环节应纳税消费税额=关税完税价格 \times (1+关税税率) \div (1-消费税比例税率) \times 消费税比例税率。进口环节应纳税消费税额=540000 \times (1+5%) \div (1-10%) \times 10%=63000(元)。

老会计
www.lkj100.com